

证券代码：300620

证券简称：光库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7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

钟国庆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15），公告主要内容为：公司副总经理钟国庆先生通过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本公司股份430,000股，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107,5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0%。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21年4月12日，公司收到副总经理钟国庆先生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完毕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上述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经过半，副总经理钟国庆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现将副总经理钟国庆先生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钟国庆先生通过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公司股份4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40%，截止本公告日，钟国庆先生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因钟国庆先生未发生减持，其所持股份数量及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其他相关说明

1、股份减持计划期间，钟国庆先生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及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

2、截止本公告日，钟国庆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保持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副总经理钟国庆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